ICS 

CCS

|  |
| --- |
|  |

DB

抚顺市地方标准

DB ××××—××××

|  |
| --- |
|  |

|  |
| --- |
|  |
| 中华蜜蜂防疫技术管理规范 |
|  |

2022 - ×× - ××发布

2022 - ×× - ××实施

抚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_Toc52289495)

[1 范围 1](#_Toc52289497)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52289498)

[3 术语和定义 1](#_Toc52289499)

[4 蜂场环境](#_Toc52289500) 1

5 消毒 2

6 疫病防治 2

7 疫病控制和消灭 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抚顺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抚顺市农业农村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抚顺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刘景玉、张大利、王玉江、杨志芳、孙天浩、马徵、姜昌盛、姜晓鸥、李秀玲、徐绍山、安珊、刘洋、孙健。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中华蜜蜂防疫技术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中华蜜蜂饲养过程中蜂场环境、消毒、疫病防治、疫病控制和消灭等技术。

本文件适用于抚顺市中华蜜蜂防疫技术管理。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NY 5138 无公害食品 蜜蜂饲养兽药使用准则

NY/T 5139 无公害食品 蜜蜂饲养管理准则

DB21/T 1645 蜜蜂防疫技术规范

DB21/T 1700 中华蜜蜂品种（东北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1月22日修订版）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蜜蜂防疫**

蜜蜂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消灭。

**3.2 蜂场**

蜜蜂养殖生产单位。

**3.3 蜜粉源植物**

为蜜蜂提供花蜜或花粉的植物。

**3.4 巢脾**

由蜜蜂筑造的，供蜜蜂繁衍生息，贮存饲料的蜡质结构。

**4 蜂场环境**

**4.1 空气环境**

蜂场周围空气质量符合GB 3095中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二类区要求。

**4.2 地势环境**

蜂场应选择在地势高燥、排水良好、背风阴凉、小气候适宜的安静场地。

**4.3 水源环境**

蜂场附近应有供蜜蜂采集的良好水源，水质符合NY 5027 中幼畜禽的饮用水标准。不得有被化工、畜禽等污染的水源。

**4.4 周围环境**

周围3公里内无西蜂蜂场，无以蜜、糖为生产原料的食品厂、畜禽养殖场，化工厂和农药生产厂。

**5 消毒**

**5.1 消毒剂**

蜂场常用消毒剂有84消毒液、漂白粉、石灰乳、福尔马林、硫磺、高锰酸钾、过氧乙酸、百毒杀、新洁尔灭等。

**5.2 蜂场环境消毒**

每周清理一次蜂场的死蜂和杂草，清理的死蜂及时烧毁深埋。蜂场周围地面每季度应用漂白粉、生石灰、氢氧化钠等消毒一次。

**5.3 养蜂用具卫生消毒**

木制蜂箱、竹制隔王板、隔王栅、饲喂器可用酒精喷灯火焰灼烧消毒。塑料隔王板、塑料饲喂器、塑料脱粉器等可用过氧乙酸、新洁尔灭水溶液洗刷或福尔马林、高锰酸钾熏蒸消毒，每年至少1次。起刮刀、割蜜刀使用前可用火焰灼烧法或75%的酒精消毒。蜂扫、工作服使用后用碳酸钠水溶液清洗和日光曝晒。巢脾可选用次氯酸钠、过氧乙酸或新洁尔灭水溶液浸泡消毒，消毒后的巢脾要用清水漂洗晾干。

**5.4 带蜂消毒**

可用百毒杀等可以用于畜禽饮水的消毒剂，按要求每周消毒一次。

**6 疫病防治**

**6.1 加强管理**

坚持常年饲养强群和保持蜂机具清洁卫生，减少蜜蜂疾病的发生。

**6.2 药物预防治疗**

**6.2.1 用药**

预防性投药及时治疗患病蜂群。蜜蜂病敌害防治药物使用应符合NY 5138的规定。

**6.2.2 用药注意事项**

应严格遵守药物休药期；在蜂产品生产期，蜂群原则上不应使用任何蜂药；患病蜂群不应用于商品蜂产品生产。

**7 疫病控制和消灭**

**7.1 疫病报告**

发生重大疫情或疑似重大疫情时，应当立即向所在地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或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并迅速采取隔离等措施避免疫情扩散。

**7.2 疫病控制**

蜜蜂发生或怀疑发生疫病时，应及时将病群隔离并采集病料送指定监测单位确诊。

**7.3 疫病消灭**

确诊蜜蜂发生疫病时，为防止危险性病害的传播、蔓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和农业部《养蜂管理办法》规定，应当依法向所在地县级兽医主管部门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或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并就地隔离，防止疫情扩散。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动物卫生监督管理机构，对疫区养蜂生产实行限制其生产活动，禁止进行长距离转地放蜂，采取就地扑灭措施，对新的危害性病虫，必须采取烧毁始发群，消灭发病中心的措施，保护周围养蜂区和全国养蜂大局的安全。